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6)

## 執行董事變動

### 執行董事辭任

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黃倫先生(「黃先生」)為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故已辭任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黃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海濤女士(「張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下文載列張女士的履歷資料：

張海濤女士，56歲，為本公司審計監察部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的內部審計及監察工作。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前，張女士為廈門天健華天會計師事務所高級經理。張女士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廈門大學會計系，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張女士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會員，擁有豐富審計經驗。張女士已完成廈門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張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任期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計為期三年。服務合同於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惟訂約方任何一方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其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合同條款，張女士有權收取年薪人民幣1,530,000元，須由無利益關係董事會每年審閱及批准。此外，每服務滿一年後，彼有權獲發由無利益關係董事會(或其委員會)參照彼於相關財政年度的表現及本集團於期內的業績釐定的酌情管理花紅。張女士的薪酬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職務、責任、表現及本集團業績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張女士(i)並無於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及(ii)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以上所披露外，張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關連。除以上所披露外，有關張女士的委任，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或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項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張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朝陽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朝陽先生、陳元來先生、鄭曉樂先生、黃攸權先生及張海濤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良輝先生、戴亦一先生及毛振華先生。